

元史 金史 辽史 宋史 新五代史 旧五代史 旧唐书 北史 南史 隋书 周书 北齐书 魏书 陈书 梁书 南齐书 明史 元史 金史 辽史 宋史 新五代史 旧五代史 旧唐书 北史 南史 隋书 周书 北齐书 魏书 陈书 梁书 南齐书

# 文白对照 二十四史

精华

## 宋史（四）

主编 廖盖隆



吉林人民出版社



## 陈省华夫妇以严治家

陈省华，字善则，宋代阆中(今属四川)人。他在后蜀孟昶时任西水尉，入宋后，历任太子中允、光禄卿、左谏议大夫等。陈省华为官有才干，治家也以谨严闻名当时。

陈省华有三个儿子，长子陈尧叟，宋太宗端拱年间(988—989)状元，累官至工部尚书、户部尚书，拜同平章事，充枢密使。他又是个医学家，在岭南为官时，曾以医学造福于少数民族。次子陈尧佐，进士出身，累官至同中书门下平章事、集贤殿大学士，以太子太师致仕。他同时又是个书法家，也善诗。第三子陈尧咨，宋真宗咸平年间(998—1003)状元，累官至翰林学士、武信军节度使。他工书善射，自号“小由基”(养由基为古代著名的神箭手)。虽然陈省华的三个儿子有两个是状元出身，都做到宰相、节度使之类大官，陈省华仍然严格管教儿子，丝毫不因为他们官高势重而放松对他们的要求。

大儿子陈尧叟娶马尚书的女儿为妻，儿媳妇虽贵为尚书之女，却照样得像普通人家的家庭妇女一样，亲手烧菜煮饭、操持家务。有一天，马尚书上朝时遇到了亲家陈省华，特意请求陈省华道：“我女儿在家时从来没有做过家务事，能否让我的女儿免去这些事情？”陈省华回答亲家说：“我也并没有叫令媛做什么，不过是让她跟着我的老妻一道下厨房烧烧饭菜而



已。”马尚书一听，婆婆和媳妇一样操持家务，便再也无话可说了。

家中只要有宾客来访，陈省华总是让他三个当了朝廷大官的儿子恭立侍候。客人见朝廷高官站立一旁侍候自己，都显得局促不安，打算离开。陈省华笑着安慰客人道：“他们不过是儿女辈罢了。”

陈省华家中有一匹烈马，难以驾驭，还常常踢人、咬人，已不少人被它所伤害。一天，陈省华回到家中，忽然发现马棚里不见了这匹烈马，便追问家人这马到哪里去了。一问，才知道原来是自己的小儿子、翰林学士陈尧咨因这匹烈马桀骜不驯，把它卖给了一位商人。陈省华得知详情，立刻把小儿子找来，对陈尧咨说：“这匹马我们养了多时都没有办法制服它，那买马的人怎么能够驯服得了它呢？你这明明是嫁祸于人，怎么能够做这样的事情？”立逼着陈尧咨去将这匹烈马追了回来，将钱退还给那位商人，才肯作罢。他又再三告诫儿子，这匹烈马以后绝对不许再卖给别人。

应提的一件事是，在陈省华的影响下，他的妻子冯夫人对儿子管教也同样很严格。陈省华死后，冯夫人便时时注意教育儿子，小儿子陈尧咨是神箭手，射起箭来百发百中。他当荆南太守时，有一次，请假回家省亲，冯夫人问自己的儿子：“你当了荆南太守，有什么非同寻常的政绩吗？”陈尧咨自豪地回复母亲道：“荆南地处交通要道，来往的客人非常多。他们看



到我非常善于射箭，个个赞叹，都十分佩服我。”冯夫人听完儿子的话，十分生气，对陈尧咨说：“你父亲在时，教你以忠孝辅佐国家。如今你不知对百姓施以仁政教化，却专门逞你的匹夫之勇，这难道是你父亲的意愿吗？”她拿起棍棒便责打儿子，将陈尧咨身上所佩朝廷赐给的金鱼都打碎了。

(《宋史·陈尧佐传》等)

## 公主严教

荆国大长公主，宋太宗之女，平时十分注意家教。

大长公主幼时不好嬉戏游玩，足不出户。宋太宗为了试一试自己女儿们的天性与志向，曾经打开藏金银珠宝的库房，让她们姐妹们自己随便选取，荆国大长公主却一无所取，表现得淡泊轻财。

大长公主十分谦和，她嫁给驸马都尉李遵勗为妻，从不以公主的身份压人。按过去的朝廷制度，驸马的父亲（即大长公主的公公）不能与天子平辈，必须要降低辈份，变成驸马的兄弟辈。但是，李遵勗的父亲李继昌过生日，荆国大长公主仍然以媳妇的身份去为公公拜寿。宋太宗知道后，悄悄给女儿一些衣服、宝带、钱财之类，让她去给公公祝寿。荆国大长公主身为帝女，却恪遵妇道，以一个贤妻良母的身份出现在家庭生

活中。她的丈夫先于她而去世，从此她便一心为丈夫服丧，不再穿华丽的衣服。有一次在宫中赴宴，宋太宗爱女儿，亲自为她戴花，她委婉拒绝，不肯戴花，说：“自从丈夫去世后，我就再也不戴花穿华丽衣服，已经很长时间了。”平时她对待下人十分宽恕，沐浴摔伤了右肱骨，宋太宗派宫中内侍向侍候的下人问罪，公主说：“是我自己年老体弱，不小心摔了一跤，不是下人的过错。”在她的护卫下，下人们才得以免祸。

荆国大长公主能诗，又喜史书。更为可贵的是，她身为帝王之女，却精于女红，常亲自劳作。她又十分重视对子女的教育，告诫他们说：“你们各自都要以忠义自立，不要老想着依赖于我，这样只会遭来灾祸。”她年老时得了眼疾，当时的皇帝宋仁宗赵祯和皇后、妃子等都去探视她。仁宗见这位长辈病目，心下难过，探病之外，又问她子孙们有没有需要办的事，想要些什么。大长公主回答说：“怎么可以因为母亲生了病，就借机为儿女邀赏呢？”终于什么也没有给子孙们要。等到晚年，荆国大长公主因眼疾而双目失明，她平常总是凭几而坐，心境恬淡。她教育自己的儿子道：“当年你们的父亲去世，曾经留下遗嘱，吩咐他的棺木中不要以金玉之类贵重物品陪葬，只要给几件平时穿的一般衣服就行了。我死以后，也应当这样办。”到宋仁宗皇祐三年（1051），她便去世了。



## 王祚治家

王溥，字齐物，并州祁（今山西祁县）人。五代后汉乾祐年间（949—950）考中状元，任秘书郎。到后周太祖郭威时，他官至中书侍郎平章事；周世宗柴荣时，又参知枢密院事。实际上，他在太祖、世宗时的官职均相当于宰相。到北宋初年，王溥仍在朝廷中任宰相，官至司空。王溥一生勤奋好学，又喜爱藏书，聚书达一万余卷，并著有《唐会要》一百卷、《五代会要》三十卷等，并有文集行世。在王溥好学而爱书的习惯影响下，他的几个儿子也十分好学，其长子王贻孙更是博学多才，可谓很有父风。

王溥的父亲王祚也是在朝为官的，曾任刺史、节度使等官职。北宋初年，以左领军卫上将军之衔致仕在家。王祚任官时关心民生疾苦，政声远扬。他对儿子的要求很严，尽管王溥直在朝中担任宰相之职，王祚却从不因为儿子官高位重而有所宽容。家中每当有客人来，王溥总是恭恭敬敬地站立在旁，小心侍候父亲和客人，不敢丝毫懈怠。尽管他在朝中是重臣，但在自己家中，他却始终保持着孝顺儿子的面目。到王祚家来的客人见当朝宰相恭立一旁侍候自己，不由得坐立不安，急于告辞。这时候，王祚总是安慰客人道：“先生不必如此，怎么能让贤者因为我儿子是朝廷宰相而起身回避呢？”



王祚家教之严，从他的儿子王溥，一直到孙子王贻孙等，都保持着。古人的家教往往有惊人的相似之处，像王祚管教儿子之事，其实早在北魏时期就已有过。据《渊鉴类函》记载，北魏的张伦当了太原知府，有一次，他请假回家乡探亲，当地知府听说了，立即专程到他家来探望。张伦的父亲张白泽热情地留客人吃饭，张伦因为有父亲在陪客，所以不敢与客人并起并坐，只是在旁不停地亲自端盘上菜，态度谦恭，完全像个恭顺地侍候长辈的晚辈。上完菜，便恭敬地退下，侍立在檐下。客人见同僚如此模样，三番五次邀张伦入席，张伦总是谦恭地退让，始终不肯上前。张白泽劝客人道：“您能光临敝舍，真是不胜荣幸！老夫在这儿主持待客，我的儿子是后生晚辈，只能叫他斟斟酒，上上菜。”客人始终坐立不安，老是想要起身谦让。张伦父亲见客人总是不安于席，才吩咐儿子在廊檐下另摆了一张桌子，让张伦坐在这远远地陪着客人吃饭。

以上两件事相隔的年代较远，却十分相似，说明在过去时代，人们都受到大体相同的道德规范的约束，思想观念较为一致，所以对子女的要求以及教育子女的方法都有许多相似之处。

（《宋史·王祚传》等）



## 吕母教子

宋代宰相吕公著的妻子鲁氏教子严而有方，故儿子吕希哲、吕希纯等后来都很有出息。

吕公著是北宋时代历仕仁宗、英宗、神宗、哲宗数朝的著名人物，他字晦叔，寿州（今安徽凤台县）人。他的父亲，是北宋初年的宰相吕夷简。吕公著于庆历年间考中进士，在宋哲宗元祐元年（1086）已官至尚书右仆射兼中书侍郎，和司马光等同时为朝廷宰相。

吕公著自幼好学，常常读书常废寝忘食。他的父亲吕夷简很器重他，常说他是宰相之器。他考取进士后，任颍州通判，与当时在颍州任太守的欧阳修常在一起论学问难，成为挚友。大文学家欧阳修对他的学识极为推崇，有一次欧阳修出使契丹，契丹主问他大宋朝中哪一个是学问品行最好的，欧阳修将吕公著推为第一。当时另一个大文学家王安石能言善辩，未有人能折服他，只对吕公著很为折服，吕公著往往能以精辟的学识和简约的语言，让王安石心服口服。司马光在当时也是位著名的文学家，但他同样十分钦佩吕公著，说：“每次听到吕公著的讲论，便觉得自己所说的话真是罗嗦！”由此可见，吕公著被当时的名流们推崇到什么程度。

吕公著自少时从学，便以“治心养性”为本，因此一辈子行



为端正，品性纯真。平常从不见他疾言厉色，对名利之类都看得很淡，凝重清静，行为端庄稳重，甚至夏天不见他挥扇，冬天不见他烤火。但是他除了学识渊博外，遇到事情还善于决断，如果是对国家有利的事，从不因为私情而动摇，可说是毫无私心。他又很善于考察人才，兼听善恶，正确加以评价、任用。连宋神宗也十分佩服他的这一优点，曾赞扬他道：“其于人材不欺，如权衡之称物。”他在朝中当政，每遇到要决定什么政事，总能博采众善。如果他认为这件事做得恰当，则毅然不回。

正因吕公著具有这些优秀的品质，所以他的儿子吕希哲、吕希纯等也很受家庭的影响。吕公著的妻子鲁氏不愧为一个贤内助，她对儿子的要求十分严格，平时生活中的点点滴滴，丝毫不肯马虎。她很喜欢儿子吕希哲，但却要求吕希哲平时一言一行，都要循规蹈矩。吕希哲还刚刚只有十岁时，不管晴雨寒暑，哪怕整天站在长辈身边侍候，长辈不叫他坐，他从来就不敢坐下，一直毕恭毕敬地站着。见长辈时，总是衣冠整齐。即使再热的天，在长辈面前，他也从不解衣脱帽，进进出出，很注意自己的行为举止。由于鲁氏的管束，吕希哲平时从来不到酒店茶馆这类地方去，也从来不听那些有失教养的谈话，更不看那些不好的书籍，从小就养成了极为良好的行为习惯。

由于吕母的严格管束，吕希哲、吕希纯诸兄弟都品行端



正，很有出息。吕希哲尤其志节高尚，淡泊名利。由于吕公著与王安石交好，所以吕希哲跟王安石关系也很好。当年王安石曾劝吕希哲不要去追求功名，以图做官挣俸禄。吕希哲听后，从此绝意进取。后来，吕希哲在地方上很有贤名，王安石想要叫他出来做官。吕希哲对王安石说：“辱公相知久，万一从仕，将不免异同，则畴昔相与之意尽矣！”意思是说：承蒙相公不弃，与我知交久远，万一我出来做了官，就不免会有意见不相同的时候，那么过去你对我的一番好意就会完结了！王安石听他说得有理，便不再劝他入仕。吕公著当上宰相以后，吕希哲的两个弟弟在朝中做官都有了一定的地位，只有吕希哲还是一个小吏。吕公著见儿子确实是个人才，却未能得其所用，十分惋惜地说：“当世的人才我都收罗尽了，他却独独因为我的缘故未参加科举考试，这真是命啊！”吕公著妻子鲁氏开明贤达，听到丈夫的话，不觉笑着对吕公著说：“你实在是还没有真正了解你的这个儿子啊！”

吕希哲的品行确实高洁，连他父亲也称赞他具有“不欺暗室”的品德。

(《宋史·吕公著传》、  
《宋史·吕希哲传》等)

## 王安石好俭不洁

王安石是北宋著名政治家、文学家。他字介甫，号半山，抚州临川（今江西抚州）人。宋仁宗庆历年间（1041—1048）考中进士，后入朝为官，一直做到宰相。任宰相后，积极推行新法，先后推行农田水利、青苗、均输、保甲、免役、市易、保马、方田等等新法。又改革科举，整顿学校等。但是，他的新法从一开始就遭到司马光、文彦博、吕公著等人的竭力反对，最后归于失败。他被罢官，退居南京半山园。

王安石自幼勤奋好学，喜爱读书。而且他天资较高，书读过后，终身不忘，所以后来成为一个大学者。他与自己的政敌司马光一样，生性俭朴，不尚奢华，无论是当了多大的官，也仍然保持朴素平易的作风。

王安石最大的缺点在俭朴不尚奢华的同时，不爱清洁。或他不修边幅，长年不洗澡，所穿衣服既脏又破，却不让人洗刷缝补。他和吴充、韩维相处友好，几乎天天在一起。后来彼此相约，每隔一两个月洗沐一次。这一不爱清洁的缺点，想不到后来倒是帮了他一次忙。

王安石平时为人梗直，不肯阿谀奉承。包拯当群牧使时，一次正逢牡丹盛开，便请王安石和司马光等喝酒赏花。王安石、司马光都不喝酒，包拯当时是他们的上司，拿起酒杯竭力



相劝。司马光虽不喝酒,但碍于情面,勉强把酒喝了下去。轮到王安石,他却一杯也不喝,号称铁面无私的包拯也拿他毫无办法。但是,这样一位梗直不阿的朝廷宰相,对他的妻子却也是毫无办法。

王安石的妻子吴氏被封为越国夫人,她与丈夫的不洁截然不同,平时有洁癖,特别爱清洁,几乎到了常人难以想象的地步。可想而知,这样两个在生活习惯上有天壤之别的人生活在一起,是很难互相投契的。

王安石平生十分廉洁,卸职回南京居住时,他将官府中的公物一一归还。到了最后,只剩下了一张藤床。这张藤床是他夫人吴氏的心爱之物,她怎么也舍不得归还。家里人都怕吴氏,不敢跟吴氏提起归还之事。王安石对自己的妻子也毫无办法,自料要她归还是不会答应的。于是,王安石想出一法,故意赤着脚爬上这张藤床,在上面睡了很久。吴氏看见了,嫌其丈夫肮脏不洁,再也不想要这张藤床了,当即叫家人将它送还给官府。

王安石略施小计,就达到了目的。

(《宋史·王安石传》等)



## 公私分明 小处见大义

张孝祥，字安国，号于湖居士，和州乌江（今安徽和县东北）人。他是南宋时代的著名词人，其词风豪放，接近宋代著名文学家苏轼。内容大多为要求国家统一，反对苟且偷安，其词作雄健感人。

张孝祥由科举而进入仕途，虽高中状元，却因开罪于权奸秦桧，遭受打击，很不得志。据史书记载，张孝祥自小聪敏，读书过目不忘，下笔顷刻数千言。刚十六岁，就考了乡试第一名。绍兴二十四年（1154）他参加会试，不巧的是，正与权相秦桧的孙子秦埙同时应试。殿试后，考官本来迎合秦桧之意，定秦埙为状元，张孝祥列第二。宋高宗亲自阅卷，见秦埙所作策论大多是秦桧之语，于是将张孝祥定为状元，将秦埙定为第三名（探花）。秦桧不敢跟皇帝争辩，却迁怒于张孝祥，挟嫌报复，诬陷张孝祥的父亲张祁谋反，逮捕入狱。幸秦桧不久死去，张祁才得以出狱。张孝祥也得到朝廷任用，历官至广南西路安抚使、荆湖北路安抚使、显谟阁直学士等。

张孝祥的父亲张祁对儿子要求严格，一丝不苟。张孝祥当抚州知府时，年纪还未满三十岁。张祁这时和张孝祥一道生活在官衙中，处处注意公私分明。一天，张祁在书房中要纸墨写信，衙门中的两个文书听到他喊，便马上走过去，拱手听



候差遣。张祁见两人站立一旁，问他们是干什么的。两人恭敬地答道：“我们是衙门中的文书，刚才听到您老人家说要写信，特地来侍候您的。”张祁不肯让他们侍候，叫他们离开，特地将儿子张孝祥叫来，对他说道：“刚才来了两个文书，你是朝廷命官，他们是为你办公事服务的。我要写信，这是我的私事，不能让他们来侍候，应当由你来侍候我才对。”张孝祥谨领父命，恭恭敬敬地侍立在一旁，为父亲拿纸磨墨。待父亲写完信，又为他封好发出，这才毕恭毕敬地退出。

从这件小小的事情，可以看出张祁平时对儿子张孝祥是如何进行教育的。他自己立身端正，也以正道教育儿子，教育的效果是十分明显的。

(《宋史·张孝祥传》等)

## 王氏持家

宋代汉州雒县(今四川广汉县北)人王氏虽然身为女子，却很有节操，大度而识礼，被人们所敬重。她十八岁时便嫁给同乡陈安节，不料天有不测风云，结婚刚一年多，陈安节便不幸离开了人世。

这样一来，陈家只剩下了公公、婆婆、一个小姑子、王氏自己以及她和陈安节所生的一个年幼的儿子。公公、婆婆都已

经年迈，生活需要靠旁人照顾，小姑子和儿子年纪都小，陈家缺少了支撑家庭的顶梁柱。王氏也感到了肩上担子的沉重，流着眼泪对公公和婆婆说：“人养了儿子，本是希望他能侍养双亲、持家过活的，如今到了这步田地，也实在是无可奈何。我愿意像二老的儿子在时那样撑持门户，奉养双亲、小姑和我的儿子。”公公、婆婆听媳妇这样说，感到莫大的安慰，说：“如果您能够这样，那么我们的儿子仍然像没有死去一样。”

王氏安葬了自己的丈夫后，勤苦治家，井井有条，一家大小各得其所，公公、婆婆也十分安心。王氏的儿子稍大，她便为他请名师加以教诲，自己也时时对他加以教育。她的儿子刚满三十岁，竟遗下两个儿子又不幸去世，灾难又一次降临到王氏的头上。王氏仍然没有被灾难所压倒，又继续扶养、教育自己的两个孙子。后来，两个孙子都学有声望。当年陈安节去世时，一个妹妹尚年幼，王氏辛苦将小姑教育扶养成人，又热热闹闹地为她操办婚事，给她丰厚的嫁妆。过了几年，王氏的公公、婆婆相继去世，已经出嫁的小姑提出来要分家中的财产。王氏几乎将家中的所有财物都毫无吝惜地交给小姑，丝毫没有怨言。没想到小姑的丈夫是个浪荡子，不久，便将妻子的财产挥霍殆尽。小姑见到丈夫的作为，想到自己对于寡嫂的苛刻，心中又愧又悔。她和丈夫过不下去，便带着自己的儿子回了娘家。王氏再一次显示出她的大度，她照样真心诚意地对待自己的小姑，为她置屋买田，又精心教育、扶养自己的





外甥,对待外甥和自己的子女完全一样,毫无偏心。平时,亲属中有贫穷难以生活的,王氏总是尽力帮助,解决他们生活中的困难,为他们操持婚嫁之类事情。受过她帮助的,竟有三四十人之多。甚至相距百十里外有家姓甘的亲戚,因贫困而迫不得已将自己的小女儿卖给酒家,王氏知道后,也出钱将甘氏小女儿赎了回来。

乡人都尊敬王氏的节操为人,大家都不喊她的姓氏,而尊称她为“堂前”(本为子女对母亲的称呼,乡人为了表示对王氏的无比尊敬,便以母亲辈的称呼尊称之)。王氏苦心扶养教育家人,对后代产生很大影响。她去世以后,子孙们仍然遵照她的遗训,五世同居,互相敬爱,和睦相处,以孝友、儒业之家著称于当地,以至朝廷也知道了王氏家的事迹,特意下令旌表。

《宋史·列女传·陈堂前传》

## 女继父风

宋朝人曹修古,于宋真宗大中祥符年间(1008—1016)考中进士,到宋仁宗时,累官至殿中侍御史。曹修古立朝慷慨有风节,当御史十分尽职,敢于直言。刚被人举荐当上御史,就上书朝廷,提出建议,希望朝廷能“行法令,审故事,惜材力,辨忠邪”。(语见于《宋史》本传,“审故事”意思是希望朝廷审慎



执行前代留下的一些办事先例)仁宗时期,一度由刘太后临朝擅政。当时,一些奸佞之臣便乘机进谗弄权,一时间,搞得正直的朝臣人人自危,畏葸不敢稍忤朝廷。曹修古不顾自身安危,遇事必奏言谏诤,对朝廷之事提出自己的看法和建议。他又敢于冒犯权贵,毫不避忌。宰相晏殊有次用手中所持的笏板打人,将别人的牙齿打落,曹修古上奏朝廷,告晏殊身为宰相,本应以身作则,为文武百官树立榜样,却因愤躁打人,有失大臣的体统,请求朝廷加以处分。曹修古在任期间,始终直言敢谏,终于触怒了刘太后。刘太后将曹修古贬官,先改为工部员外郎,随即又改任为知兴化军(兴化即今福建莆田)。

在知兴化军任上,曹修古去世了。他生前遇事就言,不屈不挠,死后人们都很怀念他,深深为他感到惋惜。他死之后,家中十分贫困,以至无力将曹修古归葬。曹修古生前部下等凑了五十万钱,赠送给曹家,想助其归葬。曹修古的妻子因为实在贫穷无法,所以想要接受这笔钱。这时候,曹修古的小女儿哭泣着对她的母亲说道:“我父亲在的时候,从来也没有接受过部下送的钱财礼物,如今他已经去世了,为什么还要让他身后背上个接受别人钱财的坏名声呢?”曹修古的妻子在女儿的劝说下,改变了主意,将别人赠送的钱全部退还了。

曹修古生前清廉有德,难能可贵的是,他的女儿接受他的影响,在曹修古死后,同样不贪钱财,尽力维护父亲的好名声,不愧为曹家的好女儿。